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6號3樓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服務專線：(02)2361-8608(代表線)

99年第1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無法投遞無需退回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702號

印刷品

股東 台啟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九十九年第一次股東臨時會議事錄



時間：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一月十九日(星期二)上午九時正  
地點：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201號B1 遠東國際大飯店怡東園  
出席：出席股東及股東代理人代表股份總數1,253,755,154股，(佔本銀行已發行股份總數1,933,797,463股之64.834%)  
來賓：會計師—黃秀椿小姐。  
律師—張炳坤先生。

主席：侯董事長金英 記錄：林佳渝  
宣佈開會：出席股東所代表股份總數已達法定數額，依法宣佈開會。

行禮如儀

主席致詞(略)

來賓致詞(無)

### 壹、討論及選舉事項

#### 第一案

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本行擬概括承受慶豐銀行國內營業據點(B包)之資產、負債及營業，敬請公決。

說明：一、本行為增加營業據點及規模，強化業務發展、市場地位及核心競爭力，擬概括承受慶豐銀行國內營業據點(B包)之資產、負債及營業。

二、本案經本行查核小組及委請勤業眾信財務諮詢顧問公司、泛亞不動產估價師事務所評估慶豐銀行標售案後，本行業於98年10月27日經由公開標售程序，以重建基金及存保公司共同賠付新台幣一九一億三〇〇萬元，標得慶豐銀行國內分行B包之資產、負債及營業，B包共有19家分支機構(附件一)，其中10家遷移區域不受限制。檢附本次概括承受案由臺經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出具之得標價格合理性意見書，請參閱附件二。

三、為使本案得以順利進行，相關權利義務事項有所規範，以資買賣雙方共同遵循，爰共同簽訂概括讓與及承受合約(附件三)，本案概括承受之預訂交割日為99年4月3日。

四、敬請公決。

#### 股東發言要點：

◎股東戶號0092795黃德榮股東：建議發放股息及對概括承受慶豐銀行標售金額合理性、淨資產提出詢問。

◎股東戶號0131612庭佳實業(有)公司：對共同賠付情形及合約內容提出詢問。

◎股東戶號0033184戴瑞蘭事業(股)公司、股東戶號0205128協合雜誌社、股東戶號0119004楊蓉股東、股東戶號0199835宏注投資(有)公司：對標售過程、未來營運及獲利狀況提出詢問。

◎股東戶號0193618今群投資(有)公司：建議修正股東發言時間。

以上詢問事項經主席指定人員予以答覆說明。

◎股東戶號0035517陳宗賢股東：提議停止討論，進行表決。

經主席裁示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決議：出席股東表決權數計1,151,536,717同意通過，佔總權數92%。

#### 第二案

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擬補選第七屆獨立董事一人案，敬請選舉。

說明：一、依本行公司章程第十五條規定，設董事九至十五人，監察人三至五人，董事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二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二、本行九十八年股東常會已改選第七屆董事及監察人，計董事九人(含獨立董事二人)及監察人三人，任期自九十八年六月二十七日起至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止，為期三年。

三、本行獨立董事陳朝威先生於九十八年十月八日辭世，應於最近一次股東會補選之。擬補選獨立董事一人，其任期自九十九年一月十九日起至一〇一年六月二十六日止。

四、依本行章程第十五條規定，獨立董事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本行獨立董事之選舉，依本行所訂「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與有關法令規定辦理。

五、本行獨立董事候選人提名受理期間，計有持股3.12%股東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提名獨立董事候選人沈平先生一位，該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業經本行98年12月22日第七屆第五次董事會議審查通過，其相關學歷資料如下表。

六、敬請 選舉。

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

姓名	沈 平
學歷	美國普林斯頓大學公共及國際事務系畢業 哈佛大學商學院 MBA 碩士
經歷	美商摩根士丹利公司副總經理 摩根士丹利公司執行董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副總經理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
現職	中鼎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兼董事會稽核委員會召集人 英屬蓋曼群島商達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兼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席 The Taiwan Fund, Inc. 獨立董事
持有股數	0 股

選舉結果：

當選獨立董事名單如下表：

職 稱	戶號或身分證號碼	姓 名	獲得選舉權數
獨立董事	A11XXXXX52	沈 平	1,151,536,717

第三案

提案單位：董事會

案由：擬解除公司法第209條有關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敬請 公決。

說明：一、依公司法第209條第一項『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之規定辦理。

二、因本行新任董事或有投資或經營其他與本銀行營業範圍相同或類似之公司並擔任董事或經理人之行為，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提請股東臨時會許可解除本行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三、敬請 公決。

大會於此議案進行時，將新任獨立董事兼職(如下表)之情形以投影片方式向大會作出說明。

職 稱	姓 名	擔任其它同業之董事	擔任公司之主要營業內容
獨立董事	沈 平	The Taiwan Fund, Inc.	證券投資業

股東發言要點：

◎股東戶號0193618今群投資(有)公司：獨立董事應確實執行職權。

◎股東戶號0033184戴瑞蘭事業(股)公司：就獨立董事擔任The Taiwan Fund, Inc.之董事是否損害本行權益提出詢問。經主席及指定人員予以答覆說明。

決 議：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通過。

貳、臨時動議：無

參、敬 會

主席：侯金英



記錄：林佳渝



附件一

分包	代號	名稱
1	006	新竹分行
2	008	嘉義分行
3	013	營業部
4	015	苓雅分行
5	016	信義分行
6	017	板橋分行
7	018	中山分行
8	029	文心分行
9	030	鳳山分行
10	031	永康分行
11	035	南投分行
12	036	中和分行
13	037	大里分行
14	038	彰化分行
15	040	南門分行
16	042	土城分行
17	032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18	025	國外部
19	022	信託部

附件二



壹經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First Elite CPAs

台北市敦化南路一段37號3樓之8  
TEL: (02) 2578 0657  
FAX: (02) 2578 0234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得標價格之合理性意見書

-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遠東銀行)，參與慶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慶豐銀行)國內分支機構標售的B包(以下簡稱國內標的B包)之資產負債及營業標售案；依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九十八年十月二十七日公告，標售結果由遠東銀行得標，得標金額(預定贖付金額)為新台幣(以下同)(191.03)億元。
- 遠東銀行前述交易價格(191.03)億元，業經標售案之顧問—勤業眾信財務諮詢股份有限公司依民國九十八年八月三十一日(評估基準日)慶豐銀行自結報表，除應扣除不在標售範圍之資產負債外，並評估調整：
  - 固定資產及無形資產價值。
  - 放款價值。
  - 其他淨營運資產價值。
  - 未決訟案等或有負債項目價值；
 另經考慮政府政策近年限制銀行分行增設，銀行同業對新設據點之需求等營運價值考量，爰將標價訂定如上述交易價格。
- 遠東銀行此次依法取得慶豐銀行國內標的B包相關資產負債及營業標售案，遠東國內分支機構標售的A包，越南分行及信用卡業務等標售案計有九組投資人參與投標；事前業經專業機構評估，最後公告得標金額亦屬公開競標決定之市場價格；經本會計師核閱上述價格評估、公開標售資料及其他相關文件，認為遠東銀行此次得標慶豐銀行國內標的B包資產負債及營業之金額屬合理。
- 本意見書僅供遠東銀行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相關規定使用，未經本會計師同意不得轉作其他用途。

此 致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壹經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李 孟 修



中 華 民 國 九 十 八 年 十 一 月 十 八 日